

# 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强大科技支撑

• 习近平

这次来军事医学研究院、清华大学医学院调研,主要是考察疫情防控科研工作进展情况,看望奋战在疫情防控一线的科研工作者。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我国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党中央高度重视、迅速作出部署,把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摆在第一位,提出了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明确了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总目标。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各方面艰苦努力,目前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上的态势正在拓展。

前不久,党中央召开了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我作了讲话。我还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等,分析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研究防控重点工作。在这些场合,我都强调战胜疫情离不开科技支撑,要综合多学科力量加快科研攻关,在坚持科学性、确保安全性的基础上加快研发进度,力争早日取得突破,尽快拿出切实管用的研究成果。

疫情发生以来,全国科技战线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科技、卫健等12个部门组成科研攻关组,确定临床救治和药物、疫苗研发、检测技术和产品、病毒病原学和流行病学、动物模型构建等五大主攻方向,组织跨学科、跨领域的科研团队,科研、临床、防控一线相互协同,产学研各方紧密配合,短短一个多月时间内就取得了积极进展。我们不到一周时间就确定了新冠病毒的全基因组序列并分离得到病毒毒株,及时向全球共享;适应疫情防控紧迫需求,面向全国揭榜,分阶段推出多种检测试剂产品;采取老药新

用、研发新的治疗手段、中西医结合等方式,迅速筛选了一批有效药物和治疗方案,推荐到临床一线救治;采取多条技术路线并行推进疫苗研发;通过对病毒生存环境、传播途径方面的研究,为制定完善防控策略提供了科学依据;在较短时间内构建了多个动物模型,为药物、疫苗研发提供了重要支撑。同时,专家学者及时发声、答疑解惑,稳定人心、坚定信心,为打赢疫情防控这场硬仗提供了有力科技支撑。

在这场重大斗争中,广大科技工作者充分展示了拼搏奉献的优良作风、严谨求实的专业精神,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在这里,我代表党中央,向奋战在疫情防控科研攻关一线的广大科技工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

纵观人类发展史,人类同疾病较量最有力的武器就是科学技术,人类战胜大灾大疫离不开科学发展和技术创新。我国历史上有许多防治瘟疫的医疗著作和方法。《汉书·平帝纪》记载,元始二年,“民疫者,舍空邸第,为置医药”,提出了“隔离”是防疫的重要举措。明代中期我国就出现了预防天花的“人痘”接种术。18世纪末,英国科学家爱德华·琴纳发明了接种牛痘预防天花的方法,经过几代科学家不懈努力,最终研制出灭活天花病毒的疫苗。随着现代医学科技发展和公共卫生基础设施不断完善,霍乱、鼠疫、流感等这些曾经对人类造成巨大危害的传染病逐渐得到了有效控制。近些年来,在抗击严重急性呼吸综合征(SARS)、中东呼吸综合征(MERS)、甲型H1N1流感、埃博拉病毒等多次重大传染病中,科学技术都发挥了重要作用。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通过传染病重大科技专项研发部署,在传染病防治领域的科研水平、技术能力、平台建设、人才队伍等方面都有了明显提升。

当前,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还需要付出艰苦努力。我们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源头和宿主、传播途径、致病机理、危害性致命性、诊疗方案、救治药物以及患者康复后是否存在后遗症等,都还没有完全搞清楚。越是面对这种情况,越要坚持向科学要答案、要方法。希望广大科技工作者勇担责任、尽快出战,尽快攻克疫情防控的重点难点问题,为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提供强大科技支撑。下一步,要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下功夫。

第一,加强药物、医疗装备研发和临床救治相结合,切实提高治愈率、降低病亡率。3月1日,全国仍有7300多名重症和危重症患者,每天病亡人数还不少,主要是在湖北和武汉。尽最大努力挽救更多患者生命是当务之急、重中之重。科研攻关要把危重症患者救治当作头等大事,强化科研攻关支撑和服务前方一线救治的部署,坚持临床研究和临床救治协同,让科研成果更多向临床一线倾斜。要加快药物研发进程,坚持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加快推广应用已经研发和筛选的有效药物,同时根据一线救治需要再筛选一批有效治疗药物,探索新的治疗手段,尽最大可能阻止轻症患者向重症转化,切实提高治愈率。要采取恢复期血浆、干细胞、单克隆抗体等先进治疗方式,提升重症、危重症救治水平,尽量降低病亡率。

第二,推进疫苗研发和产业化链条有机衔接,为有可能出现的常态化防控工作做好周全准备。疫苗作为用于健康人的特殊产品,对疫情防控至关重要,对安全性的要求也是第一位的。要加快推进已有的多种技术路线疫苗研发,同时密切跟踪国外研发进展,加强合作,争取早日推动疫苗的临床试验和上市使用。我们要立足

当前,着眼长远,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疫苗研发和产业化体系,建立国家疫苗储备制度。

第三,统筹病毒溯源及其传播途径研究,搞清楚病源从哪里来、向哪里去。正如专家所言,这次疫情病毒很狡猾,溯源工作面临很大困难。同时,新技术发展为病毒溯源提供了新的手段,可以利用病毒蛋白和不同受体的结合特征,评估可疑动物作为中间宿主的可能性,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开展流行病学和溯源调查,提高精准度和筛查效率。病毒溯源和传播途径研究,对整个疫情防控至关重要,必须全力弄清楚。

第四,做好患者康复和隔离群众的心理疏导工作。病人心理康复需要一个过程,很多隔离在家的群众时间长了会产生这样那样的心理问题,病亡者家属也需要心理疏导。这个问题解决不好,会带来社会稳定隐患。要高度重视他们的心理健康,动员各方面力量全面加强心理疏导工作。

第五,完善平战结合的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科研攻关体系。重大传染病和生物安全风险是事关国家安全和国家安全、事关社会大局稳定的重大风险挑战。要把生物安全作为国家总体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坚持平时和战时结合、预防和应急结合、科研和救治防控结合,加强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科研攻关体系和能力建设。要统筹各方面科研力量,提高体系化对抗能力和水平。平时科研积累和技术储备是基础性工作,要加强战略谋划和前瞻布局,完善疫情防控预警预测机制,及时有效捕获信息,及时采取应对措施。要研究建立疫情蔓延进入紧急状态后的科研攻关等方面指挥、行动、保障体系,平时准备好应急行动指南,紧急情况下迅速启动。

生命安全和生物安全领域的重大科技成果也

是国之重器,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体系是国家战略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完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新型举国体制,加快推进人口健康、生物安全等领域科研力量布局,整合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医药卫生、医疗设备等领域的国家重点科研体系,布局一批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加大卫生健康领域科技投入,加强生命科学领域的基础研究和医疗健康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加快提高疫病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领域战略科技力量和战略储备能力。要加快补齐我国高端医疗装备短板,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破这些技术装备瓶颈,实现高端医疗装备自主可控。

第六,坚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这不是简单的清扫卫生,更多应该从人居环境改善、饮食习惯、社会心理健康、公共卫生设施等多个方面开展工作,特别是要坚决杜绝食用野生动物的陋习,提倡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

第七,加强疫情防控科研攻关的国际合作。公共卫生安全是人类面临的共同挑战,需要各国携手应对。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在多个国家出现,要加强同世卫组织沟通交流,同有关国家特别是疫情高发国家在溯源、药物、疫苗、检测等方面的科研合作,在保证国家安全的前提下,共享科研数据和信息,共同研究提出应对策略,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智慧和力量。

最后,希望广大科技工作者再接再厉,把疫情防控科研攻关作为科技战线的一项重大而紧迫任务,统一领导、协同推进科研攻关,拿出更多成果,不辜负党中央重托,不辜负人民期盼。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3月2日在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和专家学者就疫情防控科研攻关工作座谈时的讲话。

来源《求是》2020·06

## 守土有责 守土有方

疾风知劲草,板荡识诚臣。夺取疫情防控斗争全面胜利,是对广大党员、干部的重大考验,既考验敢于斗争的勇气,又考验善于斗争的本领。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刻,习近平总书记赴湖北省武汉市考察疫情防控工作,强调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是中国共产党人鲜明的政治品格,也是我们的政治优势,要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扛起责任、经受考验,在这场大考中磨砺责任担当之勇、科学防控之智、统筹兼顾之谋、组织实施之能,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有方。

在这场严峻斗争中,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响应党中央号召,冲锋在前、英勇奋战,充分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让党旗在疫情防控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在各自岗位上,他们是医务工作者,是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是社区工作者,是公安干警,是基层干部,是志愿者等。他们在关键时刻冲得上、在危难关头豁得出,勇当先锋、敢打头阵,主动担当、积极作为,用行动彰显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展现了新时代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现在,湖北和武汉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但疫情防控任务依然艰巨繁重,境内外人员流动和聚集增加带来的疫情传播风险在加大。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清醒认识当前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的复杂性,增强统筹抓好各项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更严作风、更实举措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做到守土有责,必须强化责任担当。今年我国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上升,叠加这次疫情影响,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难度更大。高风险地区继续集中精力抓好疫情防控工作,中风险地区依据防控形势有序复工复产,低风险地区全面恢复生产生活秩序,都面临着艰巨任务,决不能不担当、不作为、不愿负责、畏首畏尾,决不能疲沓沓沓、拖拖拉拉,情况不清、工作没思路,决不能敷衍应付、作风飘浮,工作抓而不细、抓而不实。广大党员、干部要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不破楼兰终不还”的拼劲,沉下心来,扑下身子,坚持问题导向,及时解决群众所急所忧所盼,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抓实抓细抓落地。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法,让广大基层干部把更多精力投入到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一线工作中。

做到守土有方,必须提高工作本领。软肩膀挑不起硬担子,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无论是干事创业还是攻坚克难,不仅需要宽肩膀,也需要铁肩膀;不仅需要政治过硬,也需要本领高强。”这次疫情防控工作中,一些领导干部的治理能力和专业能力明显跟不上,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增强综合能力和驾驭能力,学习掌握自己分管领域的专业知识,努力使自己成为内行领导。这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是对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一次大考。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放眼长远,加快补齐治理体系的短板和弱项,为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筑牢制度防线,努力探索现代化城市治理和城乡基层治理的新路子。

回望历史,我们党在内忧外患中诞生,在磨难挫折中成长,在攻坚克难中壮大。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有强大的动员能力和雄厚的综合实力,有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团结奋斗,我们一定能够战胜这场疫情,也一定能够保持我国经济社会良好发展势头,实现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来源《人民日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方案》

## 救助保护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造成监护缺失儿童

3月14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印发《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造成监护缺失儿童救助保护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对进一步做好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造成监护缺失儿童(以下简称监护缺失儿童)救助保护工作作出部署安排。

《方案》明确,监护缺失儿童包括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确认感染、疑似感染或需隔离观察,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因防疫抗疫工作需要以及其他因疫情影响不能完全履行抚养义务和监护职责的儿童。

《方案》要求,各地发现儿童监护缺失的,要及时报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统筹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基层妇联执委、社区工作者、社会工作者等力量,结合疫情防控排查,对各村(社区)儿童监护情况进行全面摸底。卫生健康部门、医疗机构对确诊收治或需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对象,首先询问其监护对象情况,存在儿童监护缺失情形的要及时向其所在村(居)民委员会、工作单位或同级民政部门

通报。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因疫情影响暂时不能履行监护职责的,要第一时间主动报告。各地要开通儿童救助保护热线,发挥“12338”妇女维权热线作用。其他个人或组织发现儿童监护缺失的,要及时向儿童实际居住地村(居)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报告。

《方案》要求,各地要分类施策,落实监护照料措施。对没有监护人的儿童,由村(居)民委员会临时照料,确有困难的,由县级民政部门承担临时监护责任。监护缺失儿童有疫情接触史的,要安置到当地定点医院检测,对确诊或疑似病例,要优先安置到定点医院救治。对委托监护、指定由专人照料的儿童,要实行包干到人,对儿童照料情况进行家访或电话跟踪。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治愈出院或结束隔离后,要在提供当地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出院证明或相关健康医学证明的前提下,及时将儿童接回照料。

《方案》要求,各地要加强对困难儿童及家庭教

## 五部门发文惩治妨害国境卫生检疫违法犯罪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海关总署16日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境卫生检疫工作依法惩治妨害国境卫生检疫违法犯罪的意见》。根据这份意见,检疫传染病染疫人或者染疫嫌疑人拒绝隔离、不如实填报健康申明卡等,可按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罪定罪处罚。

意见规定,实施以下六类妨害国境卫生检疫行为,引起鼠疫、霍乱、黄热病以及新冠肺炎等国务院确定和公布的其他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依照刑法第三百三十二条的规定,以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罪定罪处罚:

一是检疫传染病染疫人或者染疫嫌疑人拒绝执行海关依照国境卫生检疫法等法律法规提出的健康申报、体温监测、医学巡查、流行病学调查、医学排查、采

样等卫生检疫措施,或者隔离、留验、就地诊验、转诊等卫生处理措施的。

二是检疫传染病染疫人或者染疫嫌疑人采取不如实填报健康申明卡等方式隐瞒疫情,或者伪造、涂改检疫单、证等方式伪造情节的。

三是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实施审批管理的微生物、人体组织、生物制品、血液及其制品等特殊物品可能造成检疫传染病传播,未经审批仍逃避检疫,携运、寄递出境的。

四是出入境交通工具上发现有检疫传染病染疫人或者染疫嫌疑人,交通工具负责人拒绝接受卫生检疫或者不接受卫生处理的。

五是来自检疫传染病流行国家、地区的出入境交通工具上出现非意外伤害死亡且死因不明的人员,交

通工具负责人故意隐瞒情况的。

六是其他拒绝执行海关依照国境卫生检疫法等法律法规提出的检疫措施的。

意见提出,要加大对国境卫生检疫行政执法力度,对于违反国境卫生检疫法及其实施细则,尚不构成犯罪的行为,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意见同时要求,海关要严把口岸疫情防控第一关。对符合国境卫生检疫监管领域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案件,要依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移送公安机关的相关手续,不得以行政处罚代替刑事处罚。公安机关对于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犯罪案件,要依法及时立案查处,全面收集固定证据。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发生的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犯罪,要快侦快破,并及时予以曝光,形成强大震慑。

来源《人民日报》

